

水质  
监测

# 水质监测业务经费定额标准 (试行)

SHUIZHI JIANCE YEWU JINGFEI DINGE BIAOZHUN  
SHIXING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编



社址: 北京 8200018856  
举报电话: 4007233366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www.waterpub.com.cn

# 水质监测业务经费定额标准

## (试行)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编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www.waterpub.com.cn](http://www.waterpub.com.cn)

## 内 容 提 要

本书系统梳理了水质监测业务相关的工作内容,规范了有关工作的取费标准,为保障水质监测业务工作的正常开展,进一步提高经费的使用效率与效益提供了重要支撑。全书共分为8章,分别介绍了定额标准的项目构成、样品采集定额标准、样品分析定额标准、资料整编定额标准、信息编报定额标准、质量保障定额标准、维修维护定额标准等,同时对《水质监测业务经费定额标准》的使用进行了说明。

本书除适用于从事水质监测相关技术人员外,还可供相关领域的中职中专、大专院校师生和从事水质监测规划、管理及科研人员参考。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水质监测业务经费定额标准:试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编. — 北京: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2015.5  
ISBN 978-7-5170-3185-7

I. ①水… II. ①中… III. ①水质监测—水利工程—经费—标准—中国 IV. ①TV51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5)第098464号

书 名	水质监测业务经费定额标准 (试行)
作 者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编
出版发行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 (北京市海淀区玉渊潭南路1号D座 100038) 网址: www.waterpub.com.cn E-mail: sales@waterpub.com.cn 电话: (010) 68367658 (发行部)
经 售	北京科水图书销售中心 (零售) 电话: (010) 88383994、63202643、68545874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和相关出版物销售网点
排 版	中国水利水电出版社微机排版中心
印 刷	北京瑞斯通印务发展有限公司
规 格	140mm×203mm 32开本 2.625印张 70千字
版 次	2015年5月第1版 2015年5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0001—5000册
定 价	30.00元

凡购买我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的,本社发行部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 水质监测业务经费定额标准 (试行)

## 编委会名单

主 任：吴文庆

副 主 任：魏山忠 周明勤 陈 明 邓 坚

委 员 (按姓氏笔画排序)：

方 舟	白 雪	石国钰	刘澄洁	刘东生	
许文盛	张先华	张续军	张 程	张鸿星	
张鸿艳	李云成	李怡庭	吴红芳	苏 海	
汪金成	孟 阳	陈显维	姜文洪	高俊杰	
黄 艳	常 迪	董方勇	魏延玲		
主 编：	周明勤	林祚顶	王志宏	臧小平	李键庸
执 行 主 编：	张 程	朱荣勤	张鸿星	魏延玲	
	李怡庭	陈松生	朱圣清		
主要编制人员：	周裕红	苏 海	姜文洪	吴红芳	卞俊杰
	朱爱民	张德兵	余明星	胡菊香	刘兆孝
	叶连和	王拥军	吴 斌	兰 峰	高千红
	杨朝云	李志亮	涂斌华	袁 庆	葛晓萍
	许文盛	常 迪	方 舟	张鸿艳	高俊杰
	李云成	白 雪			

# 水利部关于印发《水质监测业务经费定额标准 (试行)》与《水土保持业务经费定额标准 (试行)》的通知

水财务〔2014〕253号

部直属各单位：

为进一步深化部门预算改革，规范水利经常性专项业务经费项目的预算编制和使用管理，科学合理地编报水土保持和水质监测业务经费预算，我部制定了《水质监测业务经费定额标准（试行）》与《水土保持业务经费定额标准（试行）》（详见附件，以下简称《定额标准》），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并提出要求如下：

一、《定额标准》印发后，水土保持和水质监测业务工作开展和经费申请、使用要严格按照《定额标准》执行，《定额标准》之外的工作内容，未经批准，不得在经费中列支安排。

二、加强对《定额标准》的培训，使得相关业务人员尽快掌握测算依据和测算标准，切实用好标准，为科学合理地申请经费提供依据。

三、在《定额标准》执行过程中，如有问题，请及时报部。

电话：010-63202591 传真：010-63202702

邮箱：yschu@mwr.gov.cn

附件：1. 水质监测业务经费定额标准（试行）

2. 水质监测业务经费定额标准（试行）使用说明

3. 水土保持业务经费定额标准（试行）

4. 水土保持业务经费定额标准（试行）使用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

2014年7月30日

# 目 录

1	总则	1
2	定额标准项目构成	2
3	样品采集定额标准	3
3.0	定额调整因素	3
3.1	断面查勘定额标准	4
3.2	现场采样定额标准	5
3.3	样品保存定额标准	5
3.4	样品运输定额标准	6
4	样品分析定额标准	7
4.0	参数测试定额调整因素	7
4.1	参数测试定额标准	7
4.2	数据校核定额标准	8
4.3	测试报告编制定额标准	8
5	资料整编定额标准	9
5.0	资料整编定额调整因素	9
5.1	资料整理定额标准	10
5.2	资料汇编定额标准	10
5.3	资料刊印定额标准	10
6	信息编报定额标准	11
6.1	信息收集与处理定额标准	11
6.2	信息编制与报送定额标准	11
7	质量保障定额标准	13
7.1	质量控制定额标准	13
7.2	计量认证定额标准	14
7.3	站网管理定额标准	14
7.4	安全防护定额标准	15

8	维修维护定额标准 .....	17
8.1	基础设施维修维护定额标准 .....	17
8.2	技术装备维修检定定额标准 .....	18
8.3	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定额标准 .....	22
8.4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定额标准 .....	23
附表	样品测试单参数消耗表 .....	24
附件	水质监测业务经费定额标准（试行）使用说明 .....	40

水质监测业务经费定额标准  
(试行)

# 1 总 则

1.1 为规范和加强水质监测业务经费管理，确保科学合理编制水质监测业务经费预算，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为实施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和水生态文明建设提供基础信息支撑，结合水质监测工作特点和要求，制定《水质监测业务经费定额标准》（以下简称《定额标准》）。

1.2 《定额标准》严格执行国家财政预算政策及水利行业政策法规，以现行预算水平和实际开支情况为基础，兼顾业务发展的要求，核定水质监测业务消耗，力求科学合理，方便应用。

1.3 依据《水环境监测规范》（SL 219）及相关水质监测规程规范划分水质监测业务类别，各类水质监测业务工作流程基本相同，定额项目按照业务工作流程确定。

1.4 《定额标准》适用于水利部直属的水质监测机构开展经常性的水质监测业务工作经费预算的编制和核定，对于非经常性和其他专项业务工作发生的费用，应另行申请专项经费。

1.5 《定额标准》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为编制基准时间。

1.6 《定额标准》中与单位级次有关的业务消耗，分级设定。

1.7 与作业环境条件等因素有关的消耗，《定额标准》设定调整系数。

## 2 定额标准项目构成

《定额标准》项目包括：样品采集定额标准、样品分析定额标准、资料整编定额标准、信息编报定额标准、质量保障定额标准以及维修维护定额标准六大部分。

**2.1 样品采集定额标准项目包括：**断面查勘、现场采样、样品保存及样品运输。

**2.2 样品分析定额标准项目包括：**参数测试、数据校核及测试报告编制。

**2.3 资料整编定额标准项目包括：**资料整理、资料汇编及资料刊印。

**2.4 信息编报定额标准项目包括：**信息收集与处理、信息编制与报送。

**2.5 质量保障定额标准项目包括：**质量控制、计量认证、站网管理及安全防护。

**2.6 维修维护定额标准项目包括：**基础设施维修维护、技术装备维修检定、自动监测站运行维护以及信息系统运行维护。

### 3 样品采集定额标准

样品采集定额标准项目包括：断面查勘、现场采样、样品保存及样品运输。

#### 3.0 定额调整因素

定额的调整因素包括海拔、气温条件、交通条件及作业工日。

##### 3.0.1 海拔因素与调整系数

调整系数按断面所在位置的海拔划分为四类，具体划分标准按表 3.0.1 执行。

表 3.0.1 海拔因素划分与调整系数表

类别	海拔 $H/m$	调整系数
I	$H < 2000$	1.0
II	$2000 \leq H < 3000$	1.1
III	$3000 \leq H < 4000$	1.2
IV	$4000 \leq H$	1.3

注 海拔划分参照《水利水电勘测设计水文生产定额》（水规计字〔1996〕2号）。

##### 3.0.2 气温条件因素与调整系数

调整系数按断面所在位置的气温条件划分为四类，具体划分标准按表 3.0.2 执行。

表 3.0.2 气温条件划分与调整系数表

类别	气温 $T/^\circ\text{C}$	调整系数
I	$0 \leq T < 35$	1.0
II	$-15 \leq T < 0$ 或 $T \geq 35$	1.2
III	$-30 \leq T < -15$	1.4
IV	$T < -30$	1.6

注 气温条件划分参照《水利水电勘测设计水文生产定额》（水规计字〔1996〕2号）。

##### 3.0.3 交通条件因素与调整系数

调整系数按断面所在位置的交通条件划分为四类，具体划分

标准按表 3.0.3 执行。

**表 3.0.3 交通条件划分与调整系数表**

类别	交通条件	调整系数
I	断面靠近（或位于）城镇，地势平坦，交通条件方便	1.0
II	断面位于丘陵地区，距离城镇 1km 左右，交通较为方便	1.2
III	断面位于山区，距乡镇 2km 左右，交通不便	1.4
IV	断面位于深山峡谷、沙漠、高原等边远地区，交通极为不便	1.6

注 交通条件划分参照《水文业务经费定额标准》（水财务〔200〕561号）。

### 3.0.4 作业工日

作业工日以断面查勘和样品运输里程核定，具体按表 3.0.4 执行。

**表 3.0.4 作业工日表**

里程 $L/km$	作业工日 $D/天$
$L \leq 200$	1
$200 < L \leq 400$	2
$400 < L \leq 600$	3
$L > 600$ ，每增加 200km	增加 1 天

注 1. 作业工日参照《水利信息系统运行维护定额标准（试行）》（水财务〔2009〕254号）确定。

2. 依据《中央国家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办法》（财行〔2013〕531）号规定，按作业工日计算差旅费用。

3. 表中里程是指断面查勘和样品运输往返距离。

## 3.1 断面查勘定额标准

断面查勘业务工作包括：断面调查、勘测、报告编制。定额标准按表 3.1 执行。

**表 3.1 断面查勘定额标准表**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	单位	定额标准/元
CJ1	断面查勘	断面·次	
CJ1-1	自有车辆查勘		$L \times 2.4 + 4 \times 100 \times D + 4 \times 320 \times (D - 1) + 50$
CJ1-2	租用车辆查勘		$L \times 4.4 + 3 \times 100 \times D + 3 \times 320 \times (D - 1) + 50$

注 1. 水质站与水文站重合的断面不计算该断面查勘经费。

2.  $L$  为断面查勘里程。

3.  $D$  为作业工日，按表 3.0.4 执行。

### 3.2 现场采样定额标准

现场采样业务工作包括：采样前准备、取样、样品分装、采样记录等。定额标准按表 3.2.1 执行。

表 3.2.1 现场采样定额标准表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	单位	作业方式	定额标准/元				
				地表水	地下水	大气降水	水体沉积物	水生生物
CJ2	现场采样	点·次	船只	78	—	—	120	150
			缆道	23	—	—	—	—
			冰上	100	—	—	160	200
			桥梁	10	—	—	—	—
			涉水	10	—	—	16	20
		其他	—	30	40	—	—	
	台班	租船	按表 3.2.2 执行					

- 注 1. 船只采样是指自配机动船。  
 2. 冰上采样定额单位为：孔·次。  
 3. “—”指不适用。  
 4. 单次现场采样经费 = 定额标准 × 采样点数 × 海拔调整系数 × 气温调整系数。

表 3.2.2 租船作业现场采样定额标准表

定额项目	作业方式	单位	船舶功率 W/kW	定额标准/元
现场采样	租船	台班	$W \leq 20$	400
			$20 < W \leq 40$	800
			$40 < W \leq 60$	1200
			$60 < W \leq 80$	1600
			$W \geq 300(500)$	6000(12000)

- 注 1. 租用海船作业的费用标准 12000 元/台班。  
 2. 单次租船现场采样经费 = 台班单价 × 台班数。  
 3. 台班数 = 船舶作业时间 (h) ÷ 8h。

### 3.3 样品保存定额标准

样品保存业务工作包括：加保存剂、过滤、冷藏、包装及样

品标识等。定额标准按表 3.3 执行。

表 3.3 样品保存定额标准表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	单位	定额标准/元
CJ3	样品保存	点·次	15

### 3.4 样品运输定额标准

样品运输业务工作包括：采用车辆、船舶运送采样用具及样品。车辆运输 I 类交通条件和船舶定额标准按表 3.4 执行，差旅费按表 3.0.4 确定的作业工日执行。

表 3.4 样品运输定额标准表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	运输方式		单位	定额标准/元
CJ4	样品运输	车辆	自有车辆	元/km	2.4
			租用车辆		4.4
		船舶		元/(100kW·km)	18.7

- 注
1. 车辆运输交通条件调整按表 3.0.3 执行。
  2. 样品运输按照运输批次核定经费。
  3. 同一批次样品运输采用两种运输方式时，应分别计算车辆运输和船舶运输费用。

## 4 样品分析定额标准

样品分析定额标准项目包括：参数测试、数据校核及测试报告编制。

### 4.0 参数测试定额调整因素

参数测试定额的调整因素包括样品类别、批量测试。

#### 4.0.1 样品类别因素与调整系数

样品类别因素分为两大类，调整系数按表 4.0.1 执行。

表 4.0.1 样品类别因素与调整系数表

类别	样品类别	调整系数
I	水（地表水、地下水、大气降水等）、水生生物	1.0
II	水体沉积物	1.4

#### 4.0.2 批量测试因素与调整系数

1 次测试多于 10 个的样品称为批量测试，批量测试分为小批量与大批量；1 次测试 10 个以下样品称为非批量测试。批量测试调整系数按表 4.0.2 执行。

表 4.0.2 批量测试因素与调整系数表

类别	测试样品数 $N$ /(个/次)	调整系数	
非批量	$N \leq 10$	1.0	
批量	小批量	$10 < N \leq 50$	0.8
	大批量	$N > 50$	0.6

注 依据《水利水电工程勘测设计水文生产定额》（水规计字〔1996〕2号）的规定，对于批量测试的测试费打折计算，小批量样品测试按 0.8 的调整系数调整经费，大批量样品测试在非批量的基础上按照 0.6 的调整系数调整经费。

### 4.1 参数测试定额标准

参数测试业务工作包括：试剂配制、样品前处理、化验测

定、卫生消毒等。定额标准按表 4.1 执行。

**表 4.1 参数测试定额标准表**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	单位	定额标准/元
FX1	参数测试	年	年单参数测试消耗之和+十年组参数测试消耗之和

注 1. 参数测试消耗包括单参数和组参数消耗，见附表。

2. 单次单参数测试消耗=该参数消耗标准×(非批量样品数×1+小批量样品数×0.8+大批量样品数×0.6)×样品类别调整系数。

单次组参数测试消耗=组参数测试消耗×(非批量样品数×1+小批量样品数×0.8+大批量样品数×0.6)×样品类别调整系数。

组参数测试消耗=该组参数中单参数消耗标准+(组参数个数-1)×10。

## 4.2 数据校核定额标准

数据校核业务工作包括：原始监测数据整理、计算、校对、审核、数据录入。定额标准按表 4.2 执行。

**表 4.2 数据校核定额标准表**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	单位	定额标准/元
FX2	数据校核	个	1

## 4.3 测试报告编制定额标准

测试报告编制业务工作包括：测试报告制作、校对、审核、报送。定额标准按表 4.3 执行。

**表 4.3 测试报告编制定额标准表**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	单位	定额标准/元
FX3	测试报告编制	断面	25

## 5 资料整编定额标准

资料整编定额标准项目包括：资料整理、资料汇编、资料刊印。

### 5.0 资料整编定额调整因素

资料整编定额调整因素包括：资料整理断面数据量级次、资料整理类别划分。

#### 5.0.1 资料整理断面数据量级次划分

依据监测断面年原始数据量，将断面分为七个级次，具体划分标准按表 5.0.1 执行。

表 5.0.1 断面年原始数据量级次划分标准表

断面年原始数据量级次	划分标准
I	年原始数据量小于等于 200 个的断面。
II	年原始数据量 201~500 个的断面。
III	年原始数据量 501~1000 个的断面。
IV	年原始数据量 1001~2000 个的断面。
V	年原始数据量 2001~3000 个的断面。
VI	年原始数据量 3001~4000 个的断面。
VII	年原始数据量大于等于 4001 的断面。

注 监测断面年原始数据量 =  $\sum_i$  (单参数 × 测点 × 年测次)， $i$  为参数。

#### 5.0.2 资料整理类别划分因素与调整系数

资料整理类别分为三大类，调整系数按表 5.0.2 执行。

表 5.0.2 资料整理类别划分与调整系数表

类别	资料整理断面数 $S$ /个	调整系数
I	$S \leq 10$	1.0
II	$10 < S \leq 50$	0.8
III	$S > 50$	0.6

## 5.1 资料整理定额标准

资料整理业务工作包括：审核、整理原始记录，分类整编流域水质监测成果。定额项目包括：实验室整编、集中审查、复审验收。定额标准按表 5.1 执行。

表 5.1 资料整理定额标准表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	单位	定额标准/元						
			I	II	III	IV	V	VI	VII
ZB1	资料整理	断面	2000	4000	8000	10000	12000	15000	20000
ZB1-1	实验室整编	断面	1000	2000	4000	5000	6000	7500	10000
ZB1-2	集中审查	断面	600	1200	2400	3000	3600	4500	6000
ZB1-3	复审验收	断面	400	800	1600	2000	2400	3000	4000

## 5.2 资料汇编定额标准

资料汇编业务工作包括：编写资料索引表、编制说明等，并汇编监测成果。定额标准按表 5.2 执行。

表 5.2 资料汇编定额标准表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	单位	定额标准/元
ZB2	资料汇编	册	90000

注 资料汇编每年 1 册。

## 5.3 资料刊印定额标准

资料刊印业务工作包括：将汇编成果刊印成册。定额标准按表 5.3 执行。

表 5.3 资料刊印定额标准表

定额编号	定额项目	单位	定额标准/元
ZB3	资料刊印	册	60000

注 资料刊印定额标准为单册费用，如为上、下册，按 2 册计算。